伊通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2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依法治县办要求，全面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依法全面履行机关职能。一是努力推进“一窗式受理、一站式办结、一条龙服务”的行政审批服务，努力实现“网上申请、网上受理、网上审批、网上反馈”的一网式服务。二是依据《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经办条例》《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等法律法规，为进一步提升全民参保质量，推进新业态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和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我局稽核工作人员应保尽保，扎实开展社会保险实地稽核工作，督促企业规范参保，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二）全面加强法制宣传。一是针对违规企业，我局工作人员耐心细致宣传社会保险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等惠民政策，并对社会保险热点问题进行答疑解惑。同时，指导企业及时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登记，进一步增强社会保险风险防控意识，督促引导企业结合生产经营情况，如实申报缴费基数，切实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通过构建和谐的劳动关系促进企业稳定有序发展。二是积极开展法律七进活动，通过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等，宣传《社会保险法》《信访工作条例》《民法典》等法律常识，宣传城乡居保代缴政策，冒领养老金欺诈骗保的严重后果等，全年累计发放各类宣传单、宣传手册8000余份。

1.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改革创新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对标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需要职能部门与时俱进提升改革创新能力，破解制度难题，增强制度供给，提供更多惠企便民的优质服务。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高度重视,认真学习。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把学法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内容，坚持不定时采取多种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培训学习重点内容。二是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坚持科学理论指导，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成效转化教育引导广大领导干部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发挥局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主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同时以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模式，开展法律法规的学习,带动全局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二）发挥局领导班子核心作用。严格履行依法治县重要职责,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提高了领导干部及职工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法治化工作水平,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充分发挥了党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属部门主要负责人依法办事。

（三）强化监督,确保落实。一是将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了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加大考核力度;二是加强了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监督。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将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了年终述职内容,自觉接受监督。

1. 2023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动年度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落实落细，提升法治清新建设整体水平。